

证券代码：874230

证券简称：洁能股份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##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刘温会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自 2026 年 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注：刘温会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其通过大连洁重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 0.1% 的股份。

#### (二) 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任命上述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# 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温会，女，1973 年 9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级会计师。2004 年 5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大连博世高尔夫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联程旅游发展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2017 年 1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长、财务总监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有助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良影响。

## 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董事会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经审核，刘温会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职业素质、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6年1月16日